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湛发改体改〔2024〕74号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湛江市守信激励措施清单（2023版）》及《湛江市守信激励对象清单（2023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管委会）、市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关于推动社会信用体系高质量发展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健全我市守信激励工作机制，按照《国务院关于建立完善守信联合激励和失信联合惩戒制度加快推进社会诚信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发〔2016〕33号）和《广东省社会信用条例》等政策法规的要求，市发展改革局会同有关单位制定了《湛江市守信激励措施清单（2023版）》及《湛江市守信激励对象清单（2023版）》，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予印发实施，请各县（市、区）、各有关部门结合以下要求认真组织落实。

《湛江市守信激励措施清单（2023 版）》及《湛江市守信激励对象清单（2023 版）》旨在规范界定信用激励措施的种类及其适用对象。除法律、行政法规、国家政策文件、地方性法规等另有规定外，湛江市行政事业单位和法律法规授权具有管理公共事务职能的组织可依据《湛江市守信激励措施清单（2023 版）》及《湛江市守信激励对象清单（2023 版）》对符合资格的对象开展信用激励。

附件：1 湛江市守信激励措施清单（2023 版）
2 湛江市守信激励对象清单（2023 版）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2 月 7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4 年 2 月 7 日印发
